

灵山县 2026 年帮扶资金小型桥梁建设项目  
—佛子镇元眼村委大江坎村社屋底桥  
**施工承包合同书**

(正本)

建设单位：灵山县农村公路改造建设所

施工单位：广西桂灵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目 录

一、	合同协议书	1
二、	廉政合同	3
三、	安全生产合同	5
四、	中标通知书	7
五、	项目经理委任书	8
六、	企业证件及主要管理人员资历表	9
七、	项目专用条款	22
(1)	项目专用合同条款数据表	22
(2)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复印件	25
八、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26

# 一、合同协议书

灵山县农村公路改造建设所（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灵山县2026年帮扶资金小型桥梁建设项目一佛子镇元眼村委大江坎村社屋底桥（项目名称），已接受广西桂灵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对该项目施工的投标。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灵山县2026年帮扶资金小型桥梁建设项目一佛子镇元眼村委大江坎村社屋底桥，该工程位于灵山县佛子镇，承包范围为：本桥采用桥梁跨径为2-13米小桥，交角90°，桥面净宽4.5米，全宽5.5米，全长27.28米。下部结构采用薄壁式扩大基础桥台，上部结构采用现浇空心板。桥梁两侧设置引道接顺原有道路。

2. 下列文件应视为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1) 本协议书及各种合同附件（含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的澄清文件和补充资料）；

(2) 中标通知书；

(3) 补遗书；

(4)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5) 项目专用合同条款；

(6) 公路工程专用合同条款；

(7) 通用合同条款；

(8) 技术规范；

(9) 图纸；

(10)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1) 承包人有关人员、设备投入的承诺及投标文件中的施工组织设计；

(12) 其他合同文件。

3.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4. 根据工程量清单所列的预计数量和单价或总额价计算的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陆拾捌万捌仟柒佰零叁元零肆分（¥688703.04）。

5. 承包人项目经理：张凤丽。承包人项目总工：陈子肖。

6.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7.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完成及缺陷修复。

8.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9. 承包人应按照监理人指示开工, 工期为 150 日历天, 2026 年 05 月 25 日 至 2026 年 10 月 24 日。

10. 本协议书在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单位章后生效。全部工程完工后经竣交工验收合格、缺陷责任期满签发缺陷责任终止证书后生效。

11. 本协议书正本 贰 份、副本 肆 份, 合同双方各执正本 壹 份, 副本 贰 份, 当正本与副本的内容不一致时, 以正本为准。

12. 合同未尽事宜, 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 灵山县农村公路改造建设所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黄雄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_\_\_\_\_

2026 年 05 月 25 日

承包人: 广西桂灵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黄雄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_\_\_\_\_

2026 年 05 月 25 日

### 工程款账户信息

开户名称: 广西桂灵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灵山支行

账 号: 4505 0165 7586 0912 3456

开户名称: 广西桂灵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农民工工资支付专户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灵山支行

账 号: 4505 0165 7586 0000 0339

## 二、廉政合同

根据《关于在交通基础设施建设中加强廉政建设的若干意见》以及有关工程建设、廉政建设的规定，为做好工程建设中的党风廉政建设，保证工程建设高效优质，保证建设资金的安全和有效使用以及投资效益，灵山县 2026 年帮扶资金小型桥梁建设项目一佛子镇元眼村委大江坎村社屋底桥（项目名称）项目法人灵山县农村公路改造建设所（项目法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与该项目的施工单位广西桂灵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施工单位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特订立如下合同。

### 1.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严格遵守党的政策规定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交通运输部的有关规定。

（2）严格执灵山县 2026 年帮扶资金小型桥梁建设项目一佛子镇元眼村委大江坎村社屋底桥标段施工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3）双方的业务活动坚持公开、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法律认定的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除外），不得损害国家和集体利益，不得违反工程建设管理规章制度。

（4）建立健全廉政制度，开展廉政教育，设立廉政告示牌，公布举报电话，监督并认真查处违法违纪行为。

（5）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政规定的行为，有及时提醒对方纠正的权利和义务。

（6）发现对方严重违反本合同义务条款的行为，有向其上级有关部门举报、建议给予处理并要求告知处理结果的权利。

### 2. 发包人的义务

（1）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承包人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让承包人报销任何应由发包人或发包人工作人员个人支付的费用等。

（2）发包人工作人员不得参加承包人安排的超标准宴请和娱乐活动；不得接受承包人提供的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3）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利要求或者接受承包人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活动、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等。

（4）发包人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不得从事与发包人工作有关材料设备供应、工程分包、劳务等经济活动等。

（5）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理由向承包人推荐分包单位或推销材料，不得要求承包人购买合同规定外的材料和设备。

（6）发包人工作人员要秉公办事，不准营私舞弊，不准利用职权从事各种个人有偿中介活动和安排个人施工队伍。

### 3. 承包人的义务

（1）承包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向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行贿或馈赠礼金、有价证券、

贵重礼品。

(2) 承包人不得以任何名义为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发包人单位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3) 承包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安排发包人工作人员参加超标准宴请及娱乐活动。

(4) 承包人不得为发包人单位和个人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 4. 违约责任

(1) 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 1、2 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承包人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2) 承包人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 1、3 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给发包人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情节严重的，发包人建议交通主管部门给予承包人一至三年内不得进入其主管的公路建设市场的处罚。

5. 双方约定：本合同由双方或双方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部门负责监督执行。由发包人或发包人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部门约请承包人或承包人上级单位纪检监察部门对本合同执行情况进行检查，提出在本合同规定范围内的裁定意见。

6. 本合同有效期为发包人和承包人签署之日起至该工程项目竣工验收后止。

7. 本合同作为灵山县 2026 年帮扶资金小型桥梁建设项目一佛子镇元眼村委大江坎村社屋底桥 标段施工合同的附件，与工程施工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经合同双方签署后立即生效。

8. 本合同一式六份，由发包人和承包人各执一份，送交发包人和承包人的监督单位各一份

发包人：灵山县农村公路改造建设所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黄光雄

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2026 年 05 月 25 日

发包人监督单位: 灵山县交通运输局

承包人：广西桂灵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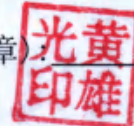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黄光雄

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2026 年 05 月 25 日

承包人监督单位: 灵山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 三、安全生产合同

为在灵山县 2026 年帮扶资金小型桥梁建设项目—佛子镇元眼村委大江坎村社屋底桥施工合同的实施过程中创造安全、高效的施工环境，切实搞好本项目的安全管理工作，本项目发包人灵山县农村公路改造建设所（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与承包人广西桂灵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特此签订安全生产合同：

#### 1. 发包人职责

（1）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2）按照“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坚持“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进行安全生产管理，做到生产与安全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3）重要的安全设施必须坚持与主体工程“三同时”的原则，即：同时设计、审批，同时施工，同时验收，投入使用。

（4）定期召开安全生产调度会，及时传达中央及地方有关安全生产的精神。

（5）组织对承包人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检查，监督承包人及时处理发现的各种安全隐患。

#### 2. 承包人职责

（1）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等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公路水运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公路工程施工安全技术规程》和《公路筑养路机械操作规程》等有关安全生产的规定。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2）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加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增强全员安全生产意识，建立健全各项安全生产的管理机构和安全生产管理制度，配备专职及兼职安全检查人员，有组织有领导地开展安全生产活动。各级领导、工程技术人员、生产管理人员和具体操作人员，必须熟悉和遵守本合同的各项规定，做到生产与安全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3）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从派往项目实施的项目经理到生产工人（包括临时雇请的民工）的安全生产管理系统必须做到纵向到底，一环不漏；各职能部门、人员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做到横向到边，人人有责。项目经理是安全生产的第一责任人。现场设置的安全机构，应按《公路水运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最低数量和资质条件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专职负责所有员工的安全和治安保卫工作及预防事故的发生。安全机构人员有权按有关规定发布指令，并采取保护性措施防止事故发生。

（4）承包人在任何时候都应采取各种合理的预防措施，防止其员工发生任何违法、违禁、暴力或妨碍治安的行为。

(5) 承包人必须具有劳动安全管理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参加施工的人员，必须接受安全技术教育，熟知和遵守本工种的各项安全技术操作规程，定期进行安全技术考核，合格者方准上岗操作。对于从事电气、起重、建筑登高架设作业、锅炉、压力容器、焊接、机动车船艇驾驶、爆破、潜水、瓦斯检验等特殊工种的人员，经过专业培训，获得《安全操作合格证》后，方准持证上岗。施工现场如出现特种作业无证操作现象时，项目经理必须承担管理责任。

(6) 对于易燃易爆的材料除应专门妥善保管之外，还应配备有足够的消防设施，所有施工人员都应熟悉消防设备的性能和使用方法；承包人不得将任何种类的爆炸物给予、易货或以其他方式转让给任何其他人，或允许、容忍上述同样行为。

(7) 操作人员上岗，必须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施工负责人和安全检查员应随时检查劳动防护用品的穿戴情况，不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的人员不得上岗。

(8) 所有施工机具设备和高空作业的设备均应定期检查，并有安全员的签字记录，保证其经常处于完好状态；不合格的机具、设备和劳动保护用品严禁使用；

(9) 施工中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时，必须制定相应的安全技术措施，施工现场必须具有相关的安全标志牌。

(10) 承包人必须按照本工程项目特点，组织制定本工程实施中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如果发生安全事故，应按照《国务院关于特大安全事故行政责任追究的规定》以及其他有关规定，及时上报有关部门，并坚持“四不放过”的原则，严肃处理相关责任人。

(11) 安全生产费用按照《公路水运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使用和管理。

### 3. 违约责任

如因发包人 or 承包人违约造成安全事故，将依法追究责任。

4. 本合同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单位章后生效，全部工程竣工验收后失效。

5. 本合同正本一式贰份，副本肆份，合同双方各执正本壹份，副本贰份，当正本与副本的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发包人：灵山县农村公路改造建设所



(盖单位章)

承包人：广西桂灵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莫廷勇

(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光黄印雄

(签字或盖章)



2026年05月25日

2026年05月25日

# 四、中标通知书

## 中标(成交)通知书

广西桂灵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经评定,编号为QZZC2026-C2-210044-HYGL采购文件中的灵山县2026年帮扶资金小型桥梁建设项目-佛子镇元眼村委大江坎村社屋底桥-分标1,确定你公司中标(成交),中标(成交)价格为688703.04元。

自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5天内,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联系人:罗春,0777-6503661)。合同签订前,需按本项目采购文件和你公司投标(响应)文件等约定拟定合同文本(合同格式见采购文件),报我机构项目联系人确认。

### 一、项目主要管理人员

- (1) 项目经理:张凤丽,证书证号:桂245070804873。
- (2) 专职安全员:谢珊珊,证书编号:452094523114331。
- (3) 项目技术负责人:陈子肖,证书证号:GX22025004642。

二、签订合同详细地点:由成交人与采购单位自行商定。

三、签订合同时请带齐下列证件:

- (1) 成交通知书;
- (2) 招标文件上规定的文件材料(含法定代表授权书);
- (3) 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 (4) 本单位的开户银行、帐号及开户名称。

特此通知。

采购联系人:罗春

电话:0777-6503661

代理机构联系人:赖梅婷

电话:0777-6898828

邮箱:huiyao6868@163.com



广西辉耀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08月22日

## 五、项目经理委任书

### 广西桂灵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灵山县2026年帮扶资金小型桥梁建设项目—佛子镇元眼村委大江坎村社屋底桥项目经理委任书

致：灵山县农村公路改造建设所

广西桂灵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总经理 黄雄光 代表本单位委任 张凤丽 为 灵山县2026年帮扶资金小型桥梁建设项目—佛子镇元眼村委大江坎村社屋底桥 的项目经理。凡本合同执行中的有关技术、工程进度、现场管理、质量检验、结算与支付等方面工作，由 张凤丽 代表本单位全面负责。

承 包 人：广西桂灵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总经理（职务）

黄雄光（姓名）

光黄印雄（签字或盖章）

2026年05月25日

## 六、企业证件及主要管理人员资历表

### 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名称	姓名	职务	专业	职称	任职务及资格经历
一、总部					
1、项目主管	黄雄光	总工程师	市政	工程师	
二、现场					
1、项目经理	张凤丽	项目经理	公路工程	工程师	灵山县烟墩镇菜塘桥危桥改造工程
2、项目技术负责人	陈子肖	项目总工 (项目技术负责人)	水利水电 建筑	工程师	灵山县武利镇江宾路武利三桥工程
3、安全员	谢珊珊	安全员	公路工程	/	/
4、材料员	廖华明	材料员	/	/	/
5、质量员	黄梧华	质量员	土建工程	/	/
6、施工员	林成强	施工员	市政工程	/	灵山县武利镇江宾路武利三桥工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721MA5KEP05X9 (1-1)

# 营业执照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副本)

名称 广西桂灵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肆仟贰佰万圆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16年11月16日

法定代表人 黄雄光

住所 灵山县三海街道荔香大道1818号港泰城1号楼8号商铺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文物保护工程施工；建设工程勘察；建筑劳务分包；施工专业作业；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施工；金属门窗工程施工；工程管理服务；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企业名称：**广西桂灵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灵山县三海街道荔香大道1818号港泰城1号楼8号商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91450721MA5KEP05X9

**法定代表人：**黄雄光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  
资或控股)

**注册资本：**4200万人民币

**经济性质：**资或控股)

**证书编号：**D245343806

**有效期：**2030年06月26日

**资质类别及等级：**

- 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 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发证机关：**广西壮族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25年06月27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0721MA5KEP05X9



#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桂 JZ安许证字[2017]000621

企业名称：广西桂灵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黄雄光

单位地址：灵山县三海街道荔香大道1818号港泰城1号楼8号商铺

经济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许可范围：建筑施工

有效期：2026年05月06日 至 2029年05月24日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2026年5月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

主要管理人员岗位证书复印件  
项目主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  
注册证书

姓名：黄雄光

性别：男

出生日期：1979年10月06日

注册编号：桂245070806785

聘用企业：广西桂灵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主项：市政公用工程  
增项：建筑工程



有效日期：2029年05月21日



发证机关：广西壮族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签发日期：2019年02月17日



项目经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  
注册证书

姓名: 张凤丽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79年06月13日

注册编号: 桂245070804873

聘用企业: 广西桂灵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主项: 水利水电工程  
增项: 市政公用工程, 建筑工程, 公路工程



有效日期: 2026年07月15日



发证机关: 广西壮族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签发日期: 2008年05月13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桂建安B(2008)0002444

姓名:张凤丽

性别:女

出生年月:1979-06-13

企业名称:广西桂灵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职务: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08年06月21日

有效期:2026年05月06日至2029年06月21日



发证机关:广西壮族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6年5月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项目技术负责人

## 广西壮族自治区职称证书

证书编号: GX22025004642

姓名: 陈子肖

性别: 女

身份证号: 450721198609104206



职称系列: 工程系列

级别: 中级

资格名称: 工程师

获取方式: 评审

专业: 水利水电工程

取得资格时间: 2024年12月

评审机构: 广西企业与企业家联合会工程系列中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批准机关: 广西企业与企业家联合会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在线验证网址:



生成时间: 2025年01月07日

安全员

广西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谢珊珊

性 别：女

身份证号：450721198606023945

证书编号：452094523114331

岗位名称：安全员

工作单位：广西桂灵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参加广西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2023年已完成"32"学时继续教育

2024年已完成"32"学时继续教育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西壮族自治区  
发证时间：2020年11月10日

查询网址：<https://www.gxpxzx.cn/>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桂建安C3 (2015) 0008181

姓名: 谢新妍

性别: 女

出生年月: 1986-06-02

企业名称: 广西桂灵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职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15年11月18日

有效期: 2024年11月05日 至 2027年11月18日



发证机关: 广西壮族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11月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材料员

证书编码: 0452511100013000003

#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 廖华明

身份证号: 45072119981031009X

岗位名称: 材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钦州市建设技术培训中心

发证时间: 2025年04月24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质量员

证书编码: 0452510600013000001

#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 黄梧华

身份证号: 450721199610300911

岗位名称: 土建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钦州市建设技术培训中心

发证时间: 2025年04月24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施工员

广西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林成强

性别：男

身份证号：45282419760910681X

证书编号：452501310400001

岗位名称：市政工程施工员

工作单位：广西桂灵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参加广西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钦州市建设技术培训中心

发证时间：2025年04月24日

查询网址：<https://www.gxpzx.cn/>

## 七、项目专用合同条款

### (1) 项目专用合同条款数据表

序号	条目号	信息或数据
1	1.1.2.2	发 包 人：灵山县农村公路改造建设所 地 址：灵山县灵城街道
2	1.1.2.6	监 理 人： 地 址： 邮政编码：
3	1.1.4.5	缺陷责任期：自实际交工日期起计算 1 年
4	1.6.3	图纸需要修改和补充的，应由监理人取得发包人同意后，在该工程或工程相应部位施工前 <u>14</u> 天签发图纸修改图给承包人
5	3.1.1	监理人在行使下列权利前需要经发包人事先批准： (6) 根据第 15.3 款发出的变更指示，变更的工程量和单价需经发包人同意。
6	5.2.1	发包人是否提供材料或施工设备：否
7	6.2	发包人是否提供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否
8	8.1.1	发包人提供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书面资料的期限：/ 承包人将施工控制网资料报送监理人审批的期限：/
9	11.5	逾期交工违约金：5000 元/天
10	11.5	逾期交工违约金限额：10%签约合同价
11	11.6	提前交工的奖金：/
12	11.6	提前交工的奖金限额：/
13	15.5.2	承包人提出的合理化建议降低了合同价格的，发包人按所节约金额的一定比例给予奖励，具体奖励办法双方协商办理。

序号	条目号	信息或数据
14	16.1	人工、机械台班、材料合同期工期范围内采用固定价格，不调整。
15	17.2.1	开工预付款金额：合同价百分之三十。
16	17.2.1	施工材料、设备预付款：无
17	17.3.2	承包人在每个付款周期末向监理人提交进度付款申请单的份数：4份
18	17.3.3(1)	进度付款证书最低限额：0.5%签约合同价
19	17.3.3(2)	逾期付款违约金的的利率：0.15%/天
20	17.4.1	质量保证金限额：3%结算价格，工程交工前，按相关文件规定执行。
21	17.5.1	承包人向监理人提交交工付款申请单（包括相关证明材料）的份数：4份
22	17.6.1	承包人向监理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包括相关证明材料）的份数：4份
23	18.2	竣工资料的份数：5份
24	18.5.1	单位工程或工程设备是否需投入施工期运行：是 本项目属于旧路改建，需要在施工期间维持交通畅通。
25	18.6.1	本工程及工程设备是否进行试运行：否
26	18.9	工程竣工文件的立卷归档按交通运输部《公路建设项目文件材料立卷归档管理办法》（交办发[2010]382号）和广西壮族自治区公路管理局印发《广西农村公路工程竣工档案目录的通知）执行。
27	19.7	保修期：自实际交工日期起计算1年
28	20.1	建筑工程一切险由承包人以承包人与业主的名义向双方同意的保险人进行联名投保，所需保险费由承包人报价列入工程量清单报价内，发包人按保险单的费用向承包人进行支付。
29	20.2.1	承包人员工伤事故的保险，办理保险的一切费用均由承包人承担，并包括在工程量清单的单价及总额价中，发包人不单独支付
30	20.3.2	承包人应在整个施工期间为其现场机构雇用的全部人员，投保人身意外伤害险，缴纳保险费，并要求其分包

		<p>人也进行此项保险。办理保险的一切费用均由承包人承担，并包括在工程量清单的单价及总额价中，发包人不单独支付。</p> <p>其中：人身意外伤害险每位被保险人的最低保险金额为30万元人民币，附加意外伤害险医疗险的保险金额为2万元人民币，每合同段的人身意外伤害险和附加意外伤害医疗险保险费按合同价（不含该保险费）的3%计列。人身意外伤害险和附加意外伤害医疗险的保险对象为建筑施工企业参加基建项目建设施工现场从事施工作业和管理的人员。时间上涵盖施工全过程的任一时段，在保险范围上覆盖所有参加工程建设的管理人员、施工人员（含农民工）。保险期限为自施工队伍进场之日起至工程通过竣工验收时止。</p> <p>施工合同签订后工程开工前15日，承包人必须按有关规定与保险公司签订人身意外伤害险和附加意外伤害医疗险以及其他需要投保的保险的保险合同。</p>
31	20.4.2	<p>第三者责任险由承包人以承包人与项目法人的名义联名投保，所需保险费由承包人报价列入工程量清单报价内，发包人按保险单的费用向承包人进行支付</p>
32	24.1	<p>争议的最终解决方式：<u>仲裁或诉讼</u> 如采用仲裁，仲裁委员会名称：灵山县仲裁委员会</p>
33	25.1	<p>计量款的支付：（1）工程开工前预先缴纳合同总价款的2%作为农民工工资保证金。（2）工程计量款的支付：项目建设中按工程进度拨付至工程总额的90%（不超合同价）；（3）待完成验收并审计结算后可拨付至结算审计金额的97%，预留3%作为质保金，工程交竣工一年后无质量缺陷，无息返还。</p>

## (2)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复印件

(另附)

## 八、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投标报价汇总表

合同段：灵山县2026年帮扶资金小型桥梁建设项目-佛子镇元眼村委大江坎村社屋底桥

标表1

序号	章次	科目名称	金额(元)
1	100	总则	12177.46
2	200	路基	38175.42
3	300	路面	45109.23
4	400	桥梁、涵洞	592283.98
5	600	安全设施及预埋管线	966.95
6		第100章至第700章合计	688703.04
7		已包含在清单合计中的材料、工程设备、专业工程暂估价合计	
8		清单合计减去材料、工程设备、专业工程暂估价合计	688703.04
9		计日工合计	
10		暂列金额(不计日工总额)	
11		投标报价	688703.04

# 工程量清单表

合同段：灵山县2026年帮扶资金小型桥梁建设项目-佛子镇元眼村委大江坎村社屋底桥

标表2

清单 第100章 总则						
子目号	子目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101	通则					
101-1	保险费					
-a	按合同条款规定，提供建筑工程一切险	总额	1	1217.75	1217.75	
-c	安全生产责任险	总额	1	811.83	811.83	
102	工程管理					
102-3	安全生产费	总额	1	10147.88	10147.88	
103	临时工程与设施					
104	承包人驻地建设					
清单 第100章 合计 人民币 12177 元						

# 工程量清单表

合同段：灵山县2026年帮扶资金小型桥梁建设项目-佛子镇元眼村委大江坎村社屋底桥

标表2

清单 第200章 路基					
子目号	子目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202	场地清理				
202-1	清理与掘除				
-a	清理现场	m3	224	11.27	2524.48
-d	挖除竹根	m3	20	20.26	405.2
202-2	挖除旧路面				
-a	水泥混凝土路面	m3	9.45	92.56	874.69
202-3	拆除结构物				
-a	钢筋混凝土结构	m3	10.8	341.28	3685.82
-c	砖、石及其他砌体结构	m3	30	35.53	1065.9
204	填方路基				
204-1	路基填筑（包括填前压实）				
-d-1	借土填方	m3	222	16.22	3600.84
-d-2	借土填方（路肩）	m3	23.2	49.74	1153.97
-h	结构物台背回填	m3	226	110.02	24864.52
清单 第200章 合计 人民币 38175 元					

# 工程量清单表

合同段：灵山县2026年帮扶资金小型桥梁建设项目-佛子镇元眼村委大江坎村社屋底桥

标表2

## 清单 第300章 路面

子目号	子目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306	级配碎（砾）石底基层、基层				
306-3	级配碎石基层				
-a	厚200mm	m <sup>2</sup>	300.75	43.23	13001.42
312	水泥混凝土面板				
312-1	水泥混凝土面板				
-a	厚200mm（混凝土弯拉强度...MPa）	m <sup>3</sup>	54.35	590.76	32107.81
清单 第300章 合计 人民币 45109 元					

# 工程量清单表

合同段：灵山县2026年帮扶资金小型桥梁建设项目-佛子镇元眼村委大江坎村社屋底桥

标表2

## 清单 第400章 桥梁、涵洞

子目号	子目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403	钢筋				
403-1	基础钢筋（含灌注桩、承台、桩系梁、沉桩、沉井等）				
-b	带肋钢筋（HRB335、HRB400）	kg	2610	5.13	13389.3
403-2	下部结构钢筋				
-a	光圆钢筋（HPB235、HPB300）	kg	301	5.46	1643.46
-b	带肋钢筋（HRB335、HRB400）	kg	5753	5.38	30951.14
403-3	上部结构钢筋				
-a	光圆钢筋（HPB235、HPB300）		3094	5.15	15934.1
-b	带肋钢筋（HRB335、HRB400）	kg	11659	5.26	61326.34
403-4	附属结构钢筋				
-a	光圆钢筋（HPB235、HPB300）	kg	192	5.67	1088.64
-b	带肋钢筋（HRB335、HRB400）	kg	1666	5.69	9479.54
404	基坑开挖及回填				
404-1	干处挖土方	m <sup>3</sup>	385	29.92	11519.2
404-2	水下挖土方	m <sup>3</sup>	198	38.18	7559.64
404-5	填筑土围堰	m <sup>3</sup>	360	34.05	12258
410	结构混凝土工程				
410-1	混凝土基础（包括支撑梁、桩基承台、桩系梁，但不包括桩基）	m <sup>3</sup>	112.13	668.47	74965.54
410-2	混凝土下部结构				
-a	桥台混凝土	m <sup>3</sup>	71.5	942.74	67405.91
-b	桥墩混凝土	m <sup>3</sup>	35.75	856.4	30616.3
-d	台帽、挡块混凝土	m <sup>3</sup>	15.64	856.4	13394.1
-E	墩帽、挡块混凝土	m <sup>3</sup>	5.92	856.4	5069.89
410-3	现浇混凝土上部结构	m <sup>3</sup>	56	1364.22	76396.32
410-6	现浇混凝土附属结构	m <sup>3</sup>			
-a	防撞墙	m <sup>3</sup>	19.54	784.51	15329.33
-b	桥底铺砌	m <sup>3</sup>	27.8	613.56	17056.97
-c	八字墙	m <sup>3</sup>	158.32	706.8	111900.58
415	桥面铺装				
415-2	水泥混凝土桥面铺装	m <sup>3</sup>	15.65	771.85	12079.45
415-4	桥面排水				
-a	竖、横向集中排水管				
-a-3	PVC管	m	5.2	61.03	317.36
416	桥梁支座				
416-5	沥青油毛毡支座	m <sup>2</sup>	13	49.19	639.47
417	桥梁接缝和伸缩装置				
417-4	2cm厚沥青麻絮	m	16.5	119.6	1973.4
清单 第400章 合计 人民币 592284 元					

# 工程量清单表

合同段：灵山县2026年帮扶资金小型桥梁建设项目-佛子镇元眼村委大江坎村社屋底桥

标表2

清单 第600章 安全设施及预埋管线					
子目号	子目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609	基础设施项目碑				
609-1	基础设施项目碑	个	1	956.95	956.95
-a	大理石碑尺寸60cmx40cm	个	1	956.95	956.95
清单 第600章 合计 人民币 957 元					